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3]42号

关于调整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潮财农[2023]15 号）和你局《关于分解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的函》，现将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部分资金和绩效目标重新调整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支出列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详见附件），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二、请认真落实《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修订〈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1]39 号）

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切实管好用好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三、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四、根据财资环[2022]127号文有关规定，本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范围的有关要求另行通知。

附件：

1. 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分配方案和任务清单

2. 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23年3月13日

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分配方案及任务清单

资金类别	任务名称	具体项目	列支科目	资金主管单位	项目内容	任务量	镇别	项目实施单位	补助资金（万元）
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潮州市潮安区金石镇2023年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	2130234 林业草原 防灾减灾	潮州市潮安区 自然资源局	防治松材线虫病疫点镇 (金石镇)	防治疫点镇 1个	金石镇	潮州市潮安区生物多样性 保护中心	70.00

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类别		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项目主管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生物多样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资金总额度（万元）		70		
项目概述		支持潮安区2023年防治松材线虫病疫点镇1个（金石镇），实现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疫木株数数量的“双下降”，实现当年度无疫情。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		实施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0.1万亩次，实现项目区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1\%$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geq 90\%$ 、项目涉及群众满意度 $\geq 80\%$ 。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万亩次）	0.1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治区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程度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geq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80\%$